

略论明清时期赣粤闽边区的人口迁移

——以江西省寻乌县为例

■罗亨江 付火水

[内容提要] 本文对明清时期寻乌县的人口迁移作了初步的考察,对人口迁移的动因、分布的规律进行了分析,以利于我们对明清时期赣粤闽边区人口流动的研究。

[关键词] 明清时期;赣粤闽边区;人口迁移;寻乌县

[中图分类号] D63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2335(2010)03-0127-03

[作者简介] 罗亨江(1973—),男,史学硕士,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为近现代史;付火水(1972—),男,史学硕士,景德镇陶瓷学院陶瓷艺术系讲师,研究方向为陶瓷史。(江西景德镇 333001)

寻乌县位于江西省东南部,东毗福建武平县、广东平远县,南邻广东兴宁、龙川县,西连本省安远、定南县,北接会昌县。因地处赣、闽、粤交界处,历史上和闽、粤两省有着较为密切的关系。本文从方志和其它一些资料中对明清时期寻乌的人口迁入作一些探讨和分析,希望对研究寻乌的开发和人口迁徙有所裨益。

一、明清时期寻乌人口迁入的概况

寻乌历史上移民较为活跃,特别是闽、粤两省移民,在明清时曾大批迁入寻乌。

据1985年版《江西省寻乌县地名志》(以下简称《地名志》)记载,全县共有1599个自然村,移民(包括省外和江西本省县市移民)建立或迁来定居的村子共有216个,占14%弱。这些村落建立的具体时间一般都难以考证。但《地名志》记载了大多数村落移民开基或迁来居住到修志时的代数,因此大概的时间还是可以推算出来的。如果一代以20年来计算的话,他们迁来的时间大约有150年到500年,也即在15世纪80年代的明中期到19世纪40年代的清中期。在古代,人们认为“早生子,早得福”,“多子多福”,一般多在十五六岁结婚,20岁左右即生儿育女。因此以

20年为一代基本上是可可靠的。再引《地名志》载:竹园头(村),朱氏于明洪武年间由福建迁此已30代,30代历600年,往前溯600年即1385年,与所载洪武年间大致吻合。

在所有216个移民村落中,除少部分迁来时间不可考外,大部分是可以推知的。历30代以上或6代以下的寥寥无几,即明代以前和清代以后迁入的居民很少。本文根据《地名志》的记载,查寻出明清时期迁入寻乌的村落,并据此列成表格(见下表)。据此可知,明前期,外地人口迁入寻乌的还是较少,明中后期和清中期是外地人口迁入寻乌的主要时期。鸦片战争以后,外地人口几乎停止了迁入。

在所有的移民村落中,来自本省的有:吉水曾氏建立的上津村,会昌周氏建立的3个村落,会昌刘氏、占氏、江氏、蓝氏、邹氏等各建立的1个村落,吉安宁氏建立的2个村落,土氏建立的1个村落,瑞金刘氏建立的3个村落。此外,还有上犹刘氏、信丰甘氏、定南方氏、泰和尹氏、婺源江氏、万安袁氏、赣县王氏各建立的1个村落。省内移民主要来自安远,共有24个移民村落迁入,主要姓氏有刘氏、谢氏、赖氏等。来自省外的移民除闽、粤两省外,还有浙江和江苏等地的

明清时期迁入寻乌境内的村落统计 (单位 :个)

迁入的代数	26-30代	20-25代	17-20代	10-16代	6-9代
相当于历史时期	明朝前期	明代中期	明代晚期	清朝前期	清朝后期
建立的村落数量	10	71	12	37	13

移民。但大多来自闽、粤两省,计有福建移民 19 个姓氏建立的 43 个村落,主要的姓氏有钟氏 (10 个村落)、张氏 (6 个村落)、朱氏 (4 个村落);来自广东的有 37 个姓氏建立的 88 个村落,主要的姓氏有刘氏 (6 个村落)、钟氏 (6 个村落)、黄氏 (6 个村落)。闽、粤移民特别是粤籍移民构成了寻乌移民的主体。

移民在寻乌县境内分布如下:长宁镇 4 个村落,罗塘乡 17 个村落,水源乡 14 个村落,澄江乡 20 个村落,二标乡 13 个村落,剑溪乡 6 个村落,文峰乡 19 个村落,吉潭乡 19 个村落,顶山乡 4 个村落,中和乡 15 个村落,南桥乡 24 个村落,莒莆乡 7 个村落,留车乡 26 个村落,岑峰乡 21 个村落,桂竹帽垦殖场 11 个村落。

二、寻乌迁入人口的分布格局

迁入寻乌的移民,主要分布于寻乌江及其支流流域。粤籍移民多分布在寻乌县南部地区,沿河上溯到澄江、吉潭等乡镇;闽籍移民多是通过山岭间关口进入寻乌县境内的,多分布于该县的东部地区;安远移民多分布于该县西北部;会昌移民多分布于该县北部。这种分布体现着地缘分布的原则。东部剑溪、顶山两乡外籍移民较少,这是因为寻乌县东部为武夷山南端余脉延伸,山脉呈南北走向,多在 1000 米以上。无疑,山高路险,阻碍了该地和闽、粤两地的交往与交流。该县西部的情况也类似,西部与九连山连接,也多海拔在 700 米以上的南北走向的山脉,成为寻乌、安远、定南间一天然屏障。在交通落后的当地,移民困难是可以想见的。在古代社会,地理环境对于人口迁徙是一个重要因素,特别是对于人口的分布,意义更大。

在封建社会,家族或地方势力在地方事务中往往扮演着很重要的角色。一个地方如果地方势力强,外地人是很难站稳脚跟的。寻乌是人口迁徙频繁的地区,既有人口迁入,也有人口迁出。这种人口流动性大的地方本身也不利于家族力量的形成与发展,这有利于境外人口迁入。所以在明朝人口大量迁入以前及以后一段时间内,寻乌县家族势力都没有大的发展,更不普遍。但家族势力在以后时间内还是慢慢发展起来了。即使是移民也要培养他们的家族势力,以

求保障和巩固他们固有的利益。一旦家族势力发展到足够强大时,就对人口迁徙分布产生了明显的影响。如罗塘乡的上津村,曾顺震从吉水县文江村迁此 28

代,现有 208 户 1154 人,是个大村落,又从上津村陆续分出樟树塘、墩顶、下屋、罗衣坳、老屋场等若干个曾氏家族的村落,是罗塘乡的一个大族。该村落群位于罗塘乡北部与会昌交界处不远。同样,二标乡甲子乌为首的谢姓村群,澄江乡大墩、凌富为首的凌姓村群,家族势力都很强大。这些显姓均位于寻乌北部,所以北部会昌迁来的移民显著偏少。同样位于寻乌县北部的水源乡就不同,这里没有大姓聚居的现象,来自安远赖氏、吉安宁氏、赣县钟氏、会昌江氏、占氏、周氏,万安袁氏,福建武平林氏、钟氏、朱氏等相继迁入落居。说明家族势力是对移民有影响的。在寻乌县南部地区,如留车乡、晨光乡、南桥乡等乡镇,由于没有占绝对多数的大姓,容易接纳外地移民。因而南部移民就较北部活跃。在东部项山、剑溪两乡,是潘姓聚居的地方,外地移民进入也有一些困难。因而在移民分布因素中,既有地理方面的因素,也有社会方面的因素。

当然,地方上士绅、地主把持着地方的大权,但他们的能量毕竟是有限的。他们借助官僚集团的影响和力量来强化家族力量。据《长宁县志·仕宦志》记载统计,在明朝,仕宦者排在前几位的姓氏有:凌氏 12 人,刘氏 10 人,谢氏 7 人,罗氏 5 人,王、潘氏各 3 人,其中凌氏、罗氏、潘氏为纯土著,刘氏、谢氏既有土著,也有移民。说明土著人在明朝时期占有较大的优势。但移民家族力量发展较快,到了清朝,情况就变了,仕宦者排在前几位的姓氏有:曾氏 50 人,刘氏 25 人,曹氏 8 人,凌氏 8 人。移民来的曾氏占了绝对地位,说明曾氏力量在当地是非常强大的。凌氏已远不如昔了。仕宦者一方面体现了家族势力的大小,反过来又维护本家族在地方的利益。因此可以作为评价地方势力的一个指标。

三、寻乌县人口迁入的社会背景

在历史上,促使人口迁移的因素是多种多样的,既有政治的、经济的因素,也有军事的、自然方面的因素,有时甚至是几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但人口的自然流动总是趋利避害,从生存条件差的地方流向生存条件好的地方。就整个赣南山区而言,南宋前人口不多,南宋人口迅速增加,元代又大幅度下降,每平方

公里仅 8.9 人。据《长宁县志·名宦志》载：“杨霄远，字云鹤……洪武初为安远典史，邑小民寡，四郊多旷土”杨霄远即今寻乌人所在的山区荒凉，人烟稀少，为人口的迁移创造了条件。但是，我们发现，寻乌在明前期人口迁入较少，这是因为其周边地区如赣南山区、闽西山区、粤东山区的情况与寻乌大致相似，皆“民寡”而“多旷土”，在人地矛盾不突出时农民们还是能勉强生存下来的，他们安土重迁。所以这时并没有出现大规模的人口迁移。再则，明初对人口的控制也是很严格的。洪武十四年，开始在全国编造黄册，以更严密的制度登记掌握人口。据《弘治会典》卷 130 记载，早在洪武年间，明王朝就开始推行“路引制度”，“凡军民等往来，但出百里者，即验文引”，“沿途各地巡检司对过往行人加以盘查，对无文引者要擒拿送官，进行查究”，又据《大明会典·户部》载：“其各里甲下或有他郡流移者，即时送官，给行粮押赴原籍州县复业”。老百姓当然难以自由流动。因此，明初移民在法律上是不许可的，也没有十分必要的经济原因。

但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口的繁衍，人地矛盾在赣南山区渐渐严重起来。因为赣南山区和整个闽西、粤东、粤北山区，耕地资源都十分有限，“万顷山冈一线田而已”。如寻乌县“邑处万山，山无生息，所恃以谋生者，止山罅之田。故从事南亩者，披星戴月，无地不垦，无山不种，无待劝也。地之所出，仅足敷食。今户口益稠，倘遇歉薄，则仰给他处甚廛”。土地有限，生齿日繁，人地矛盾日益尖锐。农民在无地可耕的情况下，只有四处流徙。他们有的迁到了寻乌。成化二十二年南赣地方官称：“南赣一府，地广山深，居民颇少，有等富家大户不守本分，吞并小民田地，四散置为庄所。邻近小民，畏避差徭，携家逃来，投为佃户或收充家人。迁徙而来的除邻近安远等县移民，也有闽、粤籍流民。如隆庆《福宁州志·户口》指出：“吾州之籍，以嘉靖以视洪武，户减二之一，口减五之二。”这些人大多成为流民，流落各地，特别是临近的赣南地区。面对日益严重的流民问题，明政府也相应地改变了政策。明《英宗实录》正统六年十一月庚戌条载：“先是行在户部奏：宜令各府县备籍逃去之家并逃来之人，移交互报，审验无异，令归故乡。其有不愿归者，令占籍所寓州县，授以田亩，俾供租税。则国无游食之民，野无荒芜之地矣。上命下廷臣议。至是，金以为便，从之。”明政府对既成事实的移民，只好让他们落籍，向他们收取租税，人口迁徙成为合法的了。明

代中后期，东南沿海海盗倭寇骚扰日炽，沿海地区部分百姓内迁，也从而迫使闽粤山民向内地迁徙。正是在这种社会大背景下，明中后期闽粤向寻乌的人口迁徙相当活跃。

明清之际，由于清军人关后的烧杀劫掠和武装镇压，导致人口亡徙和田园荒芜，接着而来的“二藩之乱”对江西破坏更大。时人指出：“(江右)自遭诸逆叛，人民死徙，田地荒芜，伤残蹂躏之状，荡析仆离之惨，什倍他省……杀戮逃亡丁七十余万口，抛荒田地一十七万余顷”。寻乌县也不例外，“二藩之乱”波及寻乌，死难乡勇就有几百人之多。政府下令招垦，各山区招来垦荒的流民绝大多数为闽粤之人。这是因为粤东、闽南自明以来地狭人稠的状况依然存在。“粤东人稠地窄，米谷不敷”，或言“而粤又地狭隘，人众多”，闽西大体相似，如上杭“杭邑田少山多，民人稠密”。另外，清初实行的迁海和长时间的禁海政策，也促使闽粤两省流民向西部迁徙。可是到了嘉道以后，赣南山区人口趋于饱和，人均耕地仅在一亩左右，粮食问题日渐突出，接纳流民的能力迅速萎缩，再加上清中期以后海外移民规模日益扩大，就使得他们对赣南山区的移民活动逐渐停止。

明清时期寻乌县人口的大量迁入，正是上述政治、经济、军事等综合影响所致。明清时期寻乌人口迁入的大致时间印证了有关研究中“明代嘉靖以后到清代前期，赣南各地不断有闽粤无业难民相继迁入”的表述，也和研究者的研究认为：“就整体情况来看，由闽粤迁入的客民主要分布于周围的山区，其中尤以寻乌、全南、定南、龙南以及上犹、崇义两县西北部最为密集，占居民总量的 50%—70%”相吻合，寻乌人口的迁入是该时期闽粤客家人倒迁江西的缩影。

[参考文献]

- [1]清光绪三十三年《长宁县志》，江西省图书馆藏。
- [2]江西省寻乌县地名志[M].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5.
- [3]清光绪《长宁县志·风俗》，江西省图书馆藏。
- [4]清康熙《西江志·艺文》。
- [5]清乾隆十一年《河源县志·农功》。
- [6]广东兴宁《廖氏族谱》。
- [7]清乾隆《上杭县志·物产》。
- [8]李晓方.明清时期闽粤客家的倒迁与赣南生态环境的变迁述论[J].赣南师范学院学报,2007,(5).
- [9]罗勇.客家赣州[M].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4,(6).

【责任编辑：王建平】